

<<自杀>>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自杀>>

13位ISBN编号：9787010098876

10位ISBN编号：7010098875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时间：人民出版社

作者：库少雄

页数：55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自杀>>

内容概要

《自杀--理解与应对》由库少雄所著，在简明介绍了世界和中国的自杀状况之后，阐明了决定论的研究立场——这一立场有助于把自杀研究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之上。决定论分为生物决定论、心理决定论和环境决定论，为此，采取了“折衷”的方法。这实际上是针对自杀问题对有关学科的一次大综合。这种综合有助于全面、深入地理解自杀——理解人类，并可能反作用于有关学科，促进这些学科的发展。

分析了迪尔凯姆的自杀定义。

为了回应对这一定义的质疑，填补了迪尔凯姆留下的空白，对自杀未遂和萌芽状态的自杀进行了必要的研究。

提出了矛盾的自杀行为、典型的自杀未遂、误自杀等概念。

像自杀率一样，自杀未遂率和萌芽状态的自杀率也能反映社会自杀倾向。

但是，要准确区分并计算这三种自杀率几乎是不可能的。

迪尔凯姆的自杀定义是一个自杀死亡定义，不利于全面研究自杀、建构自杀科学。

本书提出了如下定义：任何由当事人自己完成并知道会直接或间接产生死亡结果的某种积极或消极的行动都是自杀。

该定义只强调行动以及对行动结果的预知，没有限定行动的结果。

在这个定义之下，既可以研究自杀死亡，也可以研究萌芽状态的自杀和自杀未遂。

对其他几个自杀定义进行了简要的评述。

<<自杀>>

作者简介

库少雄，男，1964年出生于湖北。
1984年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今理工大学），获学士学位；毕业后先后任教师、记者。
1993年毕业于南京大学社会学系，获硕士学位；毕业后一直在高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
1999-2000年在宾夕法尼亚大学社会工作学院学习。
现任中南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教授。
已经出版《社会工作实务》（2002）、《社会工作实习》（2003）、《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主编，2005）、《临床社会工作实务》（主译，2005）、《社会福利政策分析与选择》（合著，2006），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

<<自杀>>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导论
- 第一编 自杀的生物基础
- 第二章 人类进化与自杀行为模式的形成
- 第三章 遗传、抑郁症、神经系统与自杀
- 第二编 自杀的心理机制
- 第四章 心理分析的观点
- 第五章 心理社会的观点
- 第六章 行为主义的观点
- 第七章 人本主义的观点
- 第八章 认知的观点
- 第三编 自杀的社会原因
- 第九章 迪尔凯姆的自杀社会学研究
- 第十章 对迪尔凯姆自杀研究的评论、验证和重构
- 第四篇 自杀的解释模型
- 第十一章 自杀的解释模型
- 第五编 人生全程发展与自杀
- 第十二章 儿童时期的自杀
- 第十三章 青少年时期的自杀
- 第十四章 成年早期的自杀
- 第十五章 成年中期的自杀
- 第十六章 老年时期的自杀
- 第六编 自杀的应对
- 第十七章 几个基本问题
- 第十八章 应对自杀的方法
- 附录 美国国家自杀防策略
-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2004年4月，西安市公安局下发了《关于妥善处置以攀爬设施的方法扰乱公共秩序行为的通知》。通知指出，一段时期以来，个别人为解决民事纠纷，攀爬公共设施及其他民用高大建筑物，扬言自杀，要挟他人。

这种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是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

通知要求，对此类行为除及时实施营救外，公安机关还应根据其行为对公共秩序造成的危害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规定，处15日以下拘留、20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

针对这一报道，邢传（2004）认为，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以自杀相威胁来维护个人权益，有其深层次的合理根源，不针对这些根源对症下药，靠“高压手段”换取暂时的安定，是一种治标不治本的对策。

人的生命至可宝贵，除非迫不得已，没有谁愿意以生命代价来维护自己的权益。

事实证明，农民工也是有自尊的人，一位农民工说：“并不是我们作秀，我们也是有脸面的人，虽然我们的钱不多，但谁愿意一个大男人在大庭广众之下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以自杀相威胁，因为我们都被逼到了绝路。

”因此，当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了这种不可思议的方式时，只能说明一个问题：有效的权益救济渠道越来越少。

随着社会发展，人与人之间关系越来越复杂，发生权益纠纷的可能性越来越大，从政府和社会的角度讲，解决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为公众提供公正、有效、便民的权益救济渠道。

目前，这种由政府和社会提供的正式维权渠道主要有三种：一是政府体系内部的监督与救济机制。

但就目前状况而言，有关政策不完善，政府权力运作不规范甚至滥用，这是导致侵权事件发生的主要因素。

况且，如果案情不严重，没有牵涉大案要案，上级部门往往是不会受理的。

二是司法途径。

由于其复杂的程序、高昂的诉讼成本以及并不总是公正的审判立场，将众多无权无钱的权益受损者堵在门外。

一位农民工说：“我们多是外地农村里来的民工，在这里无亲无故，更没权没势。

……”

<<自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